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该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9日